

## 憲法法庭 115 年首件判決 3 名大法官仍拒絕評議

2026-01-02 / 中央社

新聞內容摘要	涉及爭點
<p>憲法法庭今天做出 115 年憲判字第 1 號判決，辯護人得為被告聲請撤銷或變更羈押處分，本判決由審判長大法官謝銘洋、大法官呂太郎、蔡彩貞、陳忠五、尤伯祥參與評議，另 3 名大法官拒絕參與評議。</p> <p>憲法法庭在判決提到，本件因有 3 名大法官拒絕參與評議，若將 3 人計入現有總額，憲法法庭即無法就本件作成判決，既影響大法官行使憲法所賦予的憲法解釋權，亦妨礙聲請人受憲法保障的訴訟權，殊非憲法所許。所以依 114 年憲判字第 1 號判決意旨，將持續拒絕參與本件評議的 3 名大法官，由現有總額中扣除。</p> <p>憲法法庭認為，大法官本有參與評議的義務，即使所採見解並非多數見解，亦僅得提出不同意見，不能藉拒絕參與評議阻止合議庭作成評決。如果認為大法官拒絕評議，仍須將之計入現有總額人數，導致憲法法庭無法進行評議或作成評決，無異承認拒絕評議的行為，可更容易達到阻止程序進行的目的，完全欠缺合理性。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1. 憲法法庭判決門檻可不受新版憲訴法拘束？</li><li>2. 憲法法庭現有大法官總額計算方式？</li></ol>

【高點法律專班】

版權所有，重製必究！